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股东王勇峰保证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持公司股份720,000股（*注1）（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5%）的股东、监事会主席王勇峰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80,000股（*注2）（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4%），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期间不减持。

***注1、*注2：**公司因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故王勇峰先生持公司股份由480,000股变更为720,000股，持股比例不变；计划减持股份由不超过120,000股变更为不超过180,000股，计划减持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变。

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收到王勇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告知函》，现将王勇峰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增加的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数 占总股本 比例(%)
王勇峰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6.13- 2019.06.19	18.08-18.26	92,800	0.02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王勇峰	无限售条件股份	720,000	0.15	627,200	0.13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2、王勇峰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日，王勇峰先生以及已披露减持计划的股东李升付先生、张志先生减持计划均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王勇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0日